

2019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2019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2019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轮训区管领导干部，培训年轻干部、科级干部和理论骨干。承担全区国家公务员培训工作。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服务。指导基层党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在职实有人数 21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1.0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1.00 人)。

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31.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2,771.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5.4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2.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7.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5.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936.94	本年支出合计	51	2,936.9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33.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33.73
总计	27	2,970.67	总计	54	2,97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3+4+5+6+7）行；27行=（24+25+26）行；					
51行=（28+29+…+49）行；54行=（51+52+53）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36.93	2,931.49					5.44
205			教育支出	2,771.00	2,765.56					5.44
20508			进修及培训	2,771.00	2,765.56					5.44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2,771.00	2,765.56					5.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7	6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7	62.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8	25.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9	37.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7	27.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7	2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7	2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9	75.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9	75.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5	54.05					
2210202			提租补贴	9.17	9.17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31.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2,765.56	2,765.5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2.87	62.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7.67	27.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5.39	75.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931.50	本年支出合计	53	2,931.49	2,931.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33.7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33.73	33.7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33.73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2,965.23	总计	58	2,965.22	2,96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931.49	888.92	2,042.57
205			教育支出	2,765.56	722.99	2,042.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765.56	722.99	2,042.57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2,765.56	722.99	2,042.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7	6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7	62.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8	25.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9	37.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7	27.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7	2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7	2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9	75.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9	75.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5	54.05	
2210202			提租补贴	9.17	9.17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frac{w}{u} = (2+3+6)\frac{w}{u}; 3\frac{w}{u} = (4+5)\frac{w}{u}; 7\frac{w}{u} = (8+9+12)\frac{w}{u}; 9\frac{w}{u} = (10+11)\frac{w}{u}.$$

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 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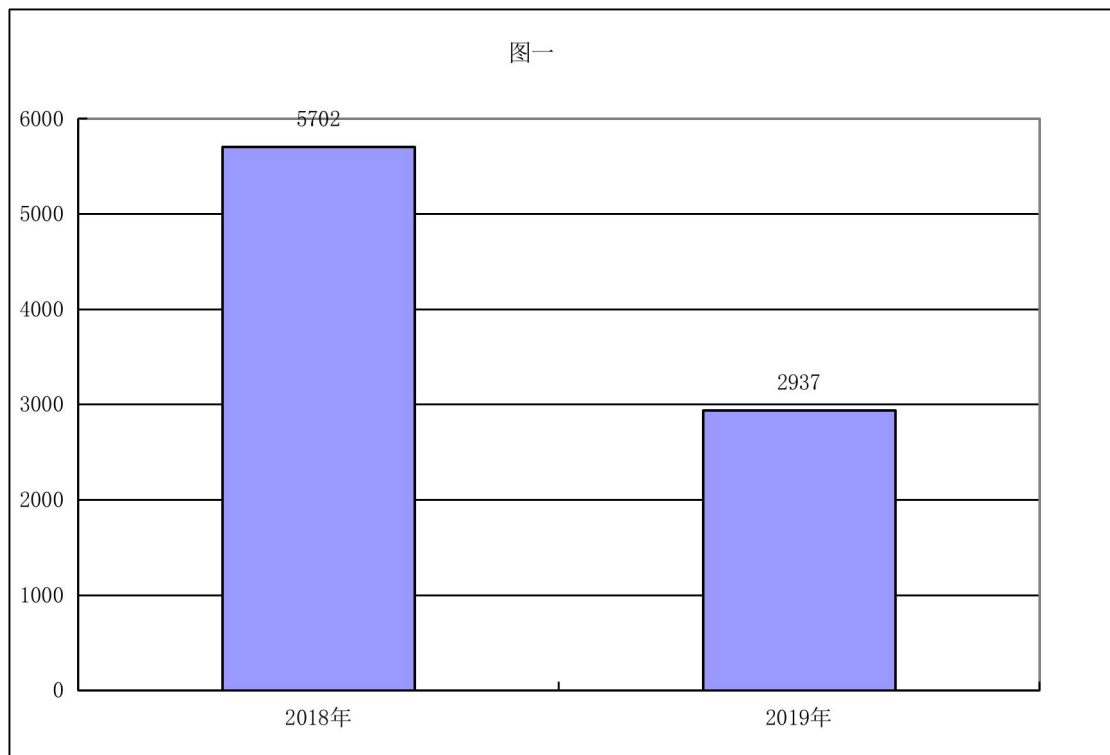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970.67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765.35 万元，下降 48.2%，主要原因是区委党校新校建设已完工支付工程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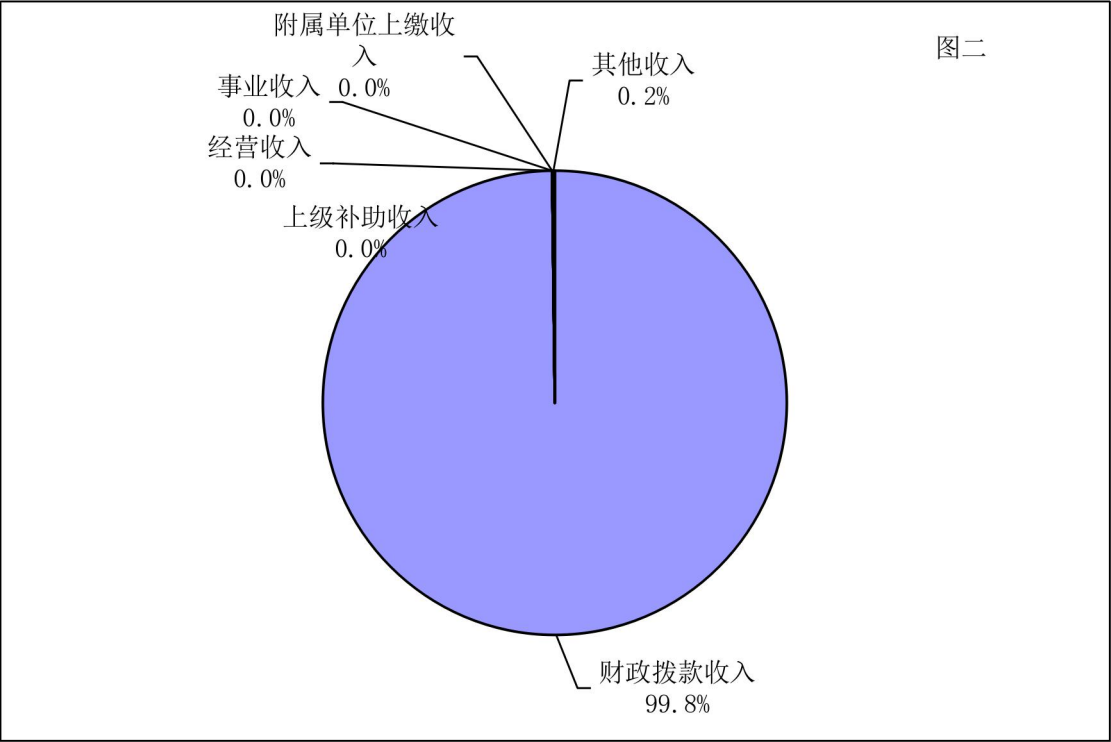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936.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31.4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8%；其他收入 5.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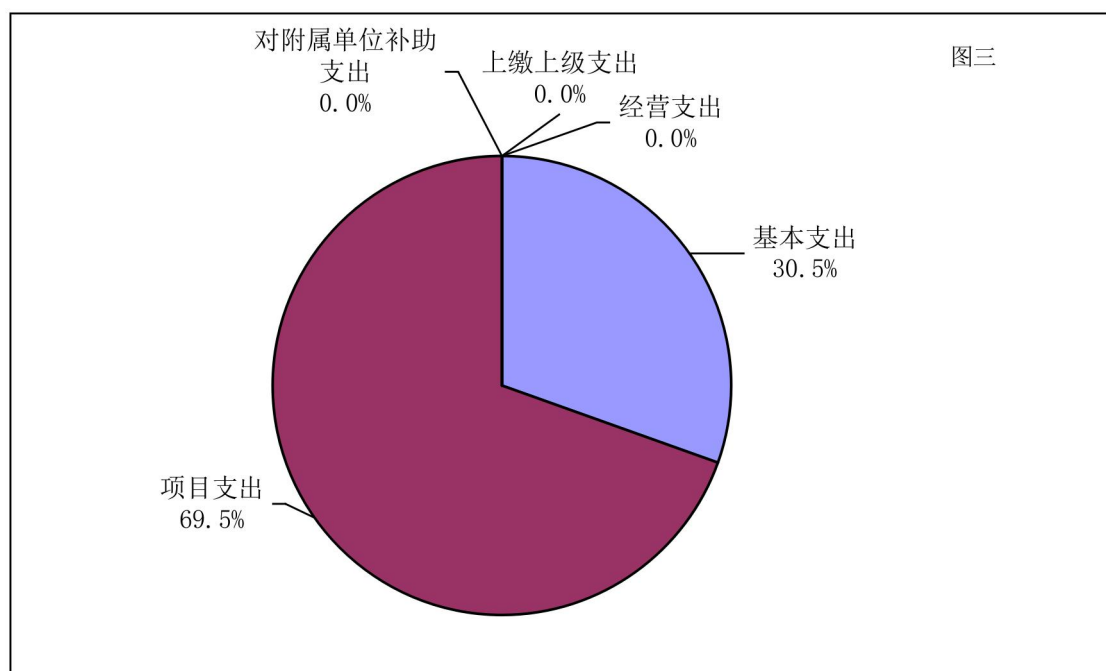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936.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4.36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5%；项目支出 2,042.57 万元，占本年支出 6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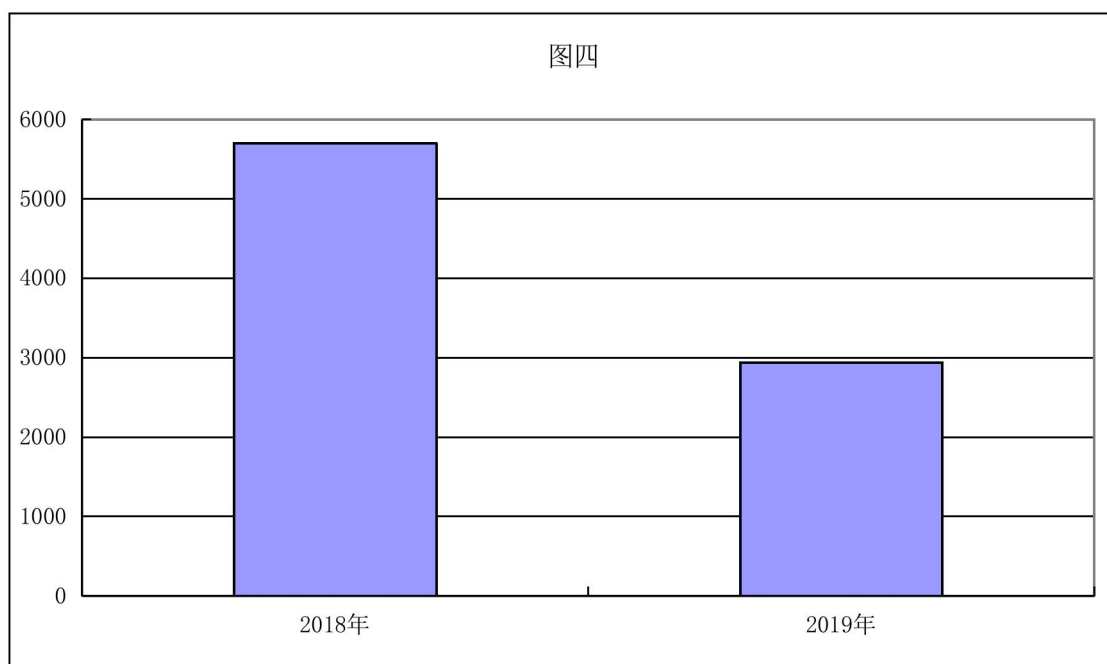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965.2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70.79 万元，下降 48.3%。主要原因是区委党校新校建设已完工支付工程款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31.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1%。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2,770.80 万元，增长(下降) -48.59%。主要原因是区委党校新校建设已完工支付工程款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31.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2,765.56 万元，占 94.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87 万元，占 2.14%；卫生健康(类)支出 27.67 万元，占 0.94%；住房保障(类)支出 75.39 万元，占 2.57%。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09.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1.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6%。其中：基本支出 888.92 万元，项目支出 2,042.5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法律顾问费 1 万元，主要成效是提高依法行政能力，通过法律咨询服务保证区委党校的工作持续有效进行；党政工作保障经费 9 万元，主要成效是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加强党的建设工作和文明创建工作；教科研工作经费 155.87 万元，主要成效是干部教育培训服务洪山科学发展成效更加突出紧贴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全面加强理论武装、党性教育和能力培训；遵循干部成长规律，使广大干部理想信念更加坚定，理论素养不断提高，党性修养切实增强，德才素质和履职能力显著提升，能力素质与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相适应；党校拆迁还建工程经费 1876.7 万元主要成效是建成总面积约 21348 平方米，综合楼 15 层 13161 平方米的校园，达到武汉市区级党校办学水平验收标准。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4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1%，支出决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增加 1 名军转干部，增加了人员工资、津补贴、社保缴费及公积金等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9%。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8.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38.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50.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__1__个参公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区委党校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因公车改革区委党校公车取消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央八项规定以来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2.00 万元，下降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减少 2.00 万元，下降 10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区委党校 2019 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区委党校 2019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978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909.33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是全年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开展专题学习和宣讲，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宣传；加大干部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培训质量；加强科研工作，不断提高科研咨询水平，推进理论创新，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服务；加强党校新校软件建设，特别是校园文化建设，打造红色学府。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各项均自评达到优等。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党政工作保障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 万元，执行数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全年党政工作目标，自

评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19 年目标完成情况比较好，下年度指标值目标可适当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后期对设置更具挑战性目标。

2. 教科研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8 万元，执行数为 155.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主要产出和效果：2019 年主体班培训完成 3 次；市级以上发表或获奖文章 8 篇，省部级以上报刊或核心刊物上发表 3 篇；共举办各级各类培训班 32 期，培训轮训干部 3606 人次，其中，5 月 24 日至 6 月 24 日举办区管干部进修班 1 期，培训时间 1 个月；撰写调研报告 2 篇，其中《不断加强改革创新 助力洪山高质量发展》获区委常委、区委办主任严湘桃，时任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的程春生同志签批；党员干部理论、党性、能力等方面的培训，党员干部在工作中廉洁自律提升，自评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教研水平仍有提升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科研咨政水平。掌握区情，瞄准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和区委领导关注的重点、难点工作，开展科研。积极争取，加大党校教师到区重点部门、街道社区挂职力度，进一步深入基层，了解区情区况，提升科研咨政工作的水平。

3. 法律顾问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

要产出和效果：2019 年为保障党校工作的顺利开展，聘请了 1 位法律顾问，法律顾问提供的法律服务满足党校日常工作的需要，为党校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法律保障，完成目标，自评为优。

4、党校拆迁还建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0 万元，执行数为 18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主要产出和效果：2019 年度建设的办学业务用房工程竣工后，项目按标准预验收验收合格，没有正式验收，新校建成后，洪山区党员干部培训工作较前得到提升，完成目标，自评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竣工完成预验收未进行竣工验收结算，雨水回收及弱电提升工程延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工程建设的监督和管理，确保项目能保质，保量，保时的完成项目竣工验收结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0.16万元，比2018年增加 109.45 万元，增长 269 %。主要原因是区委党校搬迁至新校增加了办公费（制作新校指示牌、标识等）、水电费、物业管理招标物业公司管理费等。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69.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0.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75.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3.0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2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6.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党校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__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主体班培训

2019 按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局计划安排举办区管干部进修班 2 期、全区社区（村）党组织书记培训班 1 期、公务员培训班 1 期、因举办军运会下半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干部培训班未举办。已完成主体班培训任务。

二、区委党校建设工程

区委党校拆迁还建新校建设工程于 2017 年 7 月 1 号正式动工，2019 年度建设的办学业务用房工程竣工后，项目按标准预验收验收合格，没有正式验收，雨水回收及弱电提升工程延期。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主体班培训	区管干部进修班 1 期、全区社区（村）党组织书记培训班 1 期、公务员培训班 1 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干部培训班 1 期。	已完成
2	新校建设工程	办学业务用房工程竣工后，项目按标准预验收验收合格，没有正式验收，雨水回收及弱电提升工程延期。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教育支出 进修及培训 其他进修及培训: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 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提租补贴: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5)、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购房补贴: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

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1)主体班培训费：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局指定举办的培训班发生的培训费支出。

(2)业务经费：区委党校开展业务活动（教学、科研、信息化等）发生的支出。

咨询电话：02787678271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